

汕尾市社会科学联合会

共倡移风易俗 共建善美之城

全市广大社科工作者：

为倡树文明新风，培养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特向全市广大社科工作者发出倡议：

1. 办席不铺张。倡导婚丧嫁娶办席一切从简。
2. 礼金不攀比。倡导礼金封顶、不收受红包。
3. 彩礼不收受。倡导结婚不收彩礼聘礼聘金。
4. 宴请不跟风。倡导不办生日、满月、周岁、乔迁等宴请。
5. 丧葬不迷信。不安排职业哭灵、歌舞鼓乐表演和高音喇叭播放哀乐。
6. 治丧不占道。不在公共道路上治丧、燃放鞭炮、抛撒“纸钱”。
7. 爆竹不燃放。倡导不燃放烟花爆竹、鸣放礼炮。
8. 低俗不参与。倡导健康文明生活，不搞庸俗、低俗、媚俗活动。
9. 费用不强摊。不向群众强制分摊庙会、社戏费用，不得强制群众捐款捐物；不插“乌红旗”。
10. 公益要热心。传承思源思报、守望相助的大爱精神，注入美美与共的时代内涵，形成人人热心公益慈善事业的浓

厚氛围。

11. 党员要带头。党员干部要带头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做移风易俗的传播者、倡导者、践行者。

12. 全民要参与。广大市民要积极参与移风易俗，培树文明新风。

节俭不是吝啬，文明不是薄情。移风易俗的本质，就是让人情回归真情，让人跟人之间的关系更加单纯，不为“人情”所累，不为“人情”所困。

汕尾广大社科工作者要积极行动起来，革除陈规陋习，倡树文明新风，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移风易俗为主题，创作出一批老百姓喜闻乐见，听得懂、看得明的移风易俗优秀文艺作品，突出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和海陆丰红色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

